

证券代码:600083 证券简称:博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3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1月6日发出书面通知,于2020年1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博信股份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2020-004)。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董事郭永清先生已辞去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董事的专业特长,充分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专业职能,公司董事会拟补选汤永卢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新任专门委员会委员简历附后)

除上述变更外,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职情况不变,补选后各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如下:

-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汤永卢先生、刘微芳女士、陈海锋先生,其中汤永卢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刘微芳女士、黄日雄先生、汤永卢先生,其中刘微芳女士

担任召集人;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黄日雄先生、刘微芳女士、刘晖女士,其中黄日雄先生担任召集人;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陈海锋先生、刘微芳女士、黄家辉先生,其中陈海锋先生担任召集人。

汤永卢先生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0年1月22日(星期三)在江苏省苏州市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博信股份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0-005)。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7日

附:新任专门委员会委员简历

汤永卢先生:

汤永卢,男,1979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福建保监局局长秘书,华夏银行福州分行行长秘书,信贷经理,福建省银行业协会法律部副主任、恒丰银行福州分行企业金融事业部总经理。现任职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证券代码:600083 证券简称:博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4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相关情况如下:

一、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公司自2011年起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立信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职,公允地发表审计意见,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

同时,作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立信能够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及评价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提出合理化建议,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和规范运作。

鉴于立信已连续8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相关审计合同双方已履约完毕,因公司经营发展及战略需要,经审慎考虑,并经与立信沟通和友好协商后,双方决定终止合作。公司拟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审计工作量酌定审计费用。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1、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082881446K
- 3、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执行事务合伙人:李尊农

5、成立日期:2013年11月04日

6、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东塔楼15层

7、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的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7日

证券代码:600083 证券简称:博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5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1月22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1月22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宋家湾街8号软件园B3栋16层大会议室

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1月22日

至2020年1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7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博信股份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003)、《博信股份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2020-004)。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

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83	博信股份	2020/1/1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0年1月21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30;

2、登记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宋家湾街8号软件园B3栋16层;

3、登记方式:(1)自然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股东代理人另需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2)法人股东请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方式进行登记(须在2020年1月21日下午16:30前送达公司),并在出席会议时提交上述证明材料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六、其他事项

五、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朱洁

联系电话:0512-68856070

传真号码:0512-68856098-7021

邮箱:600083@boxinholding.com

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宋家湾街8号软件园B3栋16层

2、参会人员食宿交通自理。

特此公告。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1月2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567 证券简称:珍宝岛 公告编号:临2020-002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1月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哈尔滨市平房开发区烟台一路8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24,267,5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5.2922

(四)表决方式是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3人,董事张云起先生、独立董事肖国亮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兰莹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侯旭志先生出席会议,公司总经理陈海生、副总经理郭以冬女士、财务总监王磊先生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24,267,200	99.9999	300	0.0001	0	0.0000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81,900	99.9215	300	0.0785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许国海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7日

证券代码:603598 证券简称:引力传媒 公告编号:2020-003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问询得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2020年1月2日、1月3日、1月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相关订单、合同正常履行。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罗衍记先生发函询证,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进行了审议及披露的“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具体进展情况详见本公告“三、相关风险提示”)外,无其他重大未披露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炒作
近期,有媒体报道公司涉及“网红概念股”。公司是一家以数据为基础、以内容为导向,以技术为驱动的整体营销传播公司,主营业务为广告代理服务。公司2019年四季度已开始布局短视频商业化和MCN营销业务(Multiple-Channel Network,网红孵化运营及营销业务)。现风险提示如下:

公司MCN业务目前处于发展初期,尚未形成成熟的商业模式。其市场认可度及盈利模式尚存在不确定性。该业务受未来市场规模、市场营销力度、用户接受程度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目前该业务未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敏感信息
2019年12月4日,公司披露了《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在2019年12月27日-12月31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2,4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8868%;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在2020年1月2日-1月6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2019年12月21日,公司披露了《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减持股份计划公告》,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0年1月2日、1月3日、1月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截至2020年1月6日,本公司静态市盈率为108.098倍,根据Wind板块数据:1月6日收盘,申银万国行业类营销服务行业市盈率(算术平均)为44.1889倍。公司市盈率水平显著高于行业平均市盈率。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敬请各位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重大事项进展风险
公司于2019年11月1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做好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审查委员会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目前,公司已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核查、资料补充和问题答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8日和2019年12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请做好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审查委员会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和《关于请做好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审查委员会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

(三)其他风险
2019年12月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19-044),详见相关公告内容。

2019年12月2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19-046),详见相关公告内容。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负责人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声明(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本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分析,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7日

证券代码:603602 证券简称:纵横通信 公告编号:2020-002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上海晨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晨灿”)持有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9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上海晨灿拟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1,56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减持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进行,拟减持期间为2020年1月13日至2020年7月10日,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上海晨灿	5%以下股东	3,920,000	2.5%	IPO前取得,3,920,000股

注:上述持股数量包括公司IPO前取得的股份及发行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股东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上海晨灿	1,120,000	1%	2019/4/2-2019/4/17	36.31-43.79	2019/3/7

上海晨灿 1,568,000 | 1% | 2019/7/11-2019/7/24 | 18.10-19.50 | 2019/7/3 |

上海晨灿 1,568,000 | 1% | 2019/10/14-2019/10/30 | 21.25-22.87 | 2019/9/26 |

注:上表“减持比例”指减持数量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比例。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上海晨灿	不超过1,568,000股	不超过1%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568,000股	2020/1/13-2020/7/10	按市场价格	公司IPO前取得的股份及发行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经营计划需要

注:上表“计划减持比例”指计划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2.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并且不低于7.63元(本次减持计划价格下限系公司根据上海晨灿作出的“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承诺,结合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计算得出)。

3.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至减持计划实施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减持计划、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其在拟减持股份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